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Ever Harves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永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視乎[編纂]而定)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及[編纂]
而定)
最高[編纂] : [編纂]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

獨家保薦人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以協議方式釐定。[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而於任何情況下不會遲於[編纂]。[編纂]將不會超過[編纂]港元，目前預計不會低於[編纂]港元。[編纂]的認購人於申請認購時須就每股[編纂]支付最高[編纂]港元，連同[編纂]。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於獲得我們同意後，可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日期的上午前，隨時調減[編纂]數目及／或將指示性[編纂]範圍調低至本文件所列範圍以下。在此情況下，有關[編纂]及／或調低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最遲將於[編纂][編纂]（以英文）及[編纂]（以中文）刊登，並將刊載於[編纂]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兩節。倘由於任何原因，[編纂]與我們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就[編纂]達成協議，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務請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及相關[編纂]，包括但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及任何適用的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進行毋須遵守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

倘在[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出現若干事件，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認購及促使申請人認購[編纂]的責任。該等事件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閣下務請參閱該節的進一步詳情。

[編纂]